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2)1224/20-21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2/BC/6/20

《2021 年僱傭(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紀要

日 期：2021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五)
時 間：上午 9 時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1

出席委員：黃定光議員, GBS, JP (主席)
李慧琼議員, SBS, JP
陳健波議員, GBS, JP
黃國健議員, SBS, JP
麥美娟議員, BBS, JP
郭偉強議員, JP
潘兆平議員, BBS, MH
邵家輝議員, JP
陸頌雄議員, JP
鄭泳舜議員, MH, JP

列席議員：柯創盛議員, MH

缺席委員：鄭松泰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 I 項

勞工處助理處長(勞資關係)
梁樂文先生

勞工處首席勞工事務主任(勞資關係)
黃羨儀女士

勞工處高級勞工事務主任
(勞資關係)(政策支援)
陳世安女士

律政司署理高級政府律師
伍朗廷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1
馬淑霞女士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 3
崔浩然先生

高級議會秘書(2)1
黎靄妍女士

文書事務助理(2)1
楊潔儀女士

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委員所提的修正案擬稿

2. 委員聽取陸頌雄議員、黃國健議員、麥美娟議員、郭偉強議員及潘兆平議員簡介他們分別就《2021年僱傭(修訂)條例草案》("條例草案")所提的擬議修正案。潘議員亦建議把其就條例草案所提的擬議修正案採納為法案委員會的擬議修正案。

3. 鑒於有數套就條例草案提出的擬議修正案關乎劃一工作的步伐，主席建議法案委員會不會處理是否由主席代表法案委員會動議某些修正案的議題，而個別委員可考慮以其名義對條例草案提出修正案。委員對擬議安排並無異議。

II. 其他事項

4. 主席總結時表示，法案委員會已完成條例草案的審議工作。政府當局稍後會告知恢復條例草案二讀辯論的擬議日期。

(會後補註：委員藉 2021 年 6 月 15 日發出的立法會 CB(2)1184/20-21 號文件獲告知，政府當局擬於 2021 年 7 月 7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恢復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法案委員會主席將於 2021 年 6 月 18 日向內務委員會匯報法案委員會的商議工作。)

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 10 時 23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21 年 6 月 23 日

**《2021年僱傭(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過程**

日期：2021年5月21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9時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1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0443 - 000511	主席	致序辭	
000512 - 001038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對公眾就《2021年僱傭(修訂)條例草案》("條例草案")提交的意見書作出綜合回應(立法會 CB(2)1093/20-21(01)號文件)。	
001039 - 001131	主席	主席表示，是次會議的目的是考慮個別委員就條例草案所提的擬議修正案。	
001132 - 001352	主席 陸頌雄議員	陸頌雄議員簡介其就條例草案所提的擬議修正案(立法會 CB(2)1095/20-21(03)號文件)。 陸議員認為，在有關的立法建議下，完成劃一法定假日與公眾假期所需時間太長，因為每兩年新增一日法定假日，即是以8年時間才能使法定假日總日數與公眾假期日數看齊。他建議把劃一工作的時間表縮短至3年。	
001353 - 001659	主席 黃國健議員	黃國健議員簡介其就條例草案所提的擬議修正案(立法會 CB(2)1095/20-21(04)號文件)。 對於政府在勞工顧問委員會委員未有達成共識的情況下，便提出有關的立法建議，黃議員表示遺憾。勞工界認為，劃一法定假日與公眾假期的擬議時間表不能接受。因此，屬香港工會聯合會("工聯會")的委員擬備了多套擬議修正案，以縮短劃一工作的時間表。	
001700 - 001942	主席 麥美娟議員	麥美娟議員簡介其就條例草案所提的擬議修正案(立法會 CB(2)1095/20-21(05)號文件)。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的行動
		<p>麥議員深切關注並詢問，條例草案詳題的草擬方式(即訂明由 2022 年起至 2030 年，逐步增加 5 日法定假日)，會否令個別委員就新增法定假日的生效日期所提的擬議修正案超出條例草案的涵蓋範圍。</p> <p>麥議員批評政府當局的建議會拖慢劃一工作的步伐，並呼籲委員支持她就條例草案所提的擬議修正案，以盡早回應勞工界的訴求。</p>	
001943 - 002213	主席 郭偉強議員	<p>郭偉強議員簡介其就條例草案所提的擬議修正案(立法會 CB(2)1095/20-21(06)號文件)。</p> <p>郭議員闡述屬工聯會的議員所提的各套擬議修正案，該等修正案旨在加快劃一工作的步伐，讓目前只放取法定假日的僱員能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早受惠。</p>	
002214 - 002519	主席 潘兆平議員	<p>潘兆平議員簡介其就條例草案所提的擬議修正案(立法會 CB(2)1095/20-21(07)號文件)。</p> <p>潘議員贊同工聯會的意見，認為劃一法定假日與公眾假期所需時間太長，對於目前只放取法定假日的僱員而言並不合理。</p>	
002520 - 002550	主席	主席表示，就條例草案的詳題所提的擬議修正案是否可以提出，是由立法會主席決定。	
002551 - 003429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簡述其在會議席上提交就個別委員的擬議修正案作出的綜合回應(立法會 CB(2)1095/20-21(08)號文件)。	
003430 - 004514	主席 助理法律顧問 3	關於委員就條例草案詳題的擬議修正案所提出的關注，助理法律顧問 3 表示，《議事規則》第 58(9)條訂明，如因對法案作出修正而須將法案的名稱加以修正，則須在完成《議事規則》第 58 條詳述的程序時作出。因此，只有在下述情況下才可以對某項法案的擬議詳題作出修正：因對法案的條文作出修正而須將法案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的行動
		<p>的詳題加以修正，或因某些其他技術原因，例如為改善行文或澄清某些疑點而在法案的範圍內對詳題作出修正。憑藉《議事規則》第 58(9)條，如就某項法案的詳題作出任何修正，會有擴大法案範圍的效力，則該項修正案便屬不可以提出。此外，擬議修正案是否可以提出，是由立法會主席決定。</p> <p>助理法律顧問 3 進一步就陸頌雄議員、黃國健議員、麥美娟議員、郭偉強議員及潘兆平議員分別建議的修正案擬稿在法律及草擬方面的事宜提出意見。</p>	
004515 - 005404	主席 邵家輝議員	<p>邵家輝議員表示，自由黨不支持 5 名委員就加快劃一工作的步伐所建議的修正案。</p> <p>邵議員認為，進一步改善僱員權益會增加業務營運的成本，因而削弱本港的競爭力。再者，個別人士接受放取法定假日還是放取公眾假期的工作聘任，屬個人的選擇。</p> <p>邵議員進一步表示，不少外籍家庭傭工("外傭")的僱主深切關注到有關的立法建議適用於在港工作的外傭。</p>	
005405 - 005630	主席 陳健波議員	<p>陳健波議員認為，有關的立法建議為改善過百萬名目前只放取法定假日的僱員的假期福利踏出積極的一步。鑒於新增法定假日的員工開支會由僱主承擔，加上不少外傭僱主表示深切關注到在有關的立法建議下，其外傭放取新增法定假日時會對他們的家庭造成影響，因此，倘若法案委員會把是否支持個別委員就條例草案所提擬議修正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他會放棄表決。</p>	
005631 - 005740	主席 鄭泳舜議員	<p>鄭泳舜議員表示，屬民主建港協進聯盟("民建聯")的議員傾向支持有關的立法建議，認為該建議已在改善僱員福利與利便僱主逐步應對轉變兩方面取得適當平衡。</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5741 - 010021	主席 黃國健議員	黃國健議員重申其意見，認為應處理對很多目前只放取法定假日的僱員不公平的安排。 在《僱傭條例》(第 57 章)下為外傭另定假日或代替法定假日的安排。	
010022 - 010319	主席 陸頌雄議員	陸頌雄議員指出，除基層僱員外，很多從事不同工種的僱員目前亦是只放取法定假日。整體而言，勞工界籲請當局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劃一法定假日與公眾假期。 陸議員認為，讓目前只放取法定假日的僱員可享有更多法定假日，此舉有助刺激不同行業的消費活動，最終可推動經濟。政府當局應研究增加 5 日法定假日所帶來的正面經濟影響。 陸議員呼籲委員支持屬工聯會的議員所提的任何擬議修正案，以加快劃一工作的步伐。	
010320 - 010729	主席 黃國健議員	在《僱傭條例》下為外傭另定假日或代替法定假日和休息日的安排。	
010730 - 011124	主席 麥美娟議員	麥美娟議員認為，多年來很多僱員只放取法定假日，這實在是不公平的安排。麥議員批評政府當局將新增的 5 日法定假日的生效日期由 8 年壓縮為 2 至 3 年，視之為對僱主構成不公的說法。 麥議員建議，在外傭放假時，外傭僱主可聘用本地兼職家庭傭工打理家務和照顧家人。	
011125 - 011652	主席 邵家輝議員 政府當局	邵家輝議員重申他較早時所提出的意見，認為個別人士接受放取法定假日還是放取公眾假期的工作聘任，屬個人的選擇。 邵議員就下述事宜提出查詢，及政府當局作出澄清：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的行動
		<p>(a) 在《僱傭條例》下，僱主可否向僱員支付款項以代替發放法定假日；及</p> <p>(b) 外傭在放取法定假日時可否為另一僱主工作，擔任兼職傭工。</p>	
011653 - 011730	主席 鄭泳舜議員	鄭泳舜議員重申，民建聯支持按條例草案建議的步伐新增 5 日法定假日，並對任何就條例草案提出的擬議修正案有保留。	
011731 - 011941	主席 潘兆平議員 政府當局	<p>潘兆平議員要求當局提供資料，說明每增加一日法定假日，就政府外判服務合約下聘用的工人的工資方面，估計每年政府承擔的額外成本為何。</p> <p>政府當局表示，有關的立法建議對財政和公務員的影響，詳載於有關條例草案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附件 D。扼要而言，推行有關建議，讓政府外判服務合約下聘用的工人可享額外的法定假日，有關的額外成本最終會反映在投標價格上。</p>	
011942 - 012311	主席 郭偉強議員	<p>郭偉強議員指出，勞工界多年來一直籲請當局劃一法定假日與公眾假期，並認為假期日數不一，是歧視目前只放取法定假日的僱員。政府當局遲早都要解決有關問題。</p> <p>郭議員進一步籲請政府當局加快劃一工作的步伐，讓目前只放取法定假日的大約 120 萬名僱員能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受惠。</p>	
012312 - 012454	主席	主席表示，除了潘兆平議員建議把其就條例草案所提的擬議修正案採納為法案委員會的擬議修正案外，其他 4 名委員亦分別就條例草案提交了其擬議修正案擬稿，供法案委員會考慮。鑒於委員就條例草案所提的數套擬議修正案關乎劃一工作的步伐，主席建議法案委員會不會處理是否由主席代表法案委員會動議修正案的議題，而個別委員可考慮以其名義對條例草案提出修正案。委員對擬議安排並無異議。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的行動
012455 - 012713	主席 政府當局	完成條例草案的審議工作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21 年 6 月 23 日